

# 南宫市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南宫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和省、邢台市工作安排，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政策宣传解读、基层政务公开、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等各项重点任务，不断提高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质效，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市、美丽南宫发挥应有作用。

（一）加强主动公开。着力强化发布解读回应，持续扩展主动公开范围，逐步增加公开内容，动态更新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推进清单目录深层次应用，通过市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切实提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水平，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3783 条，通过本级政务新媒体发布决策部署、政策措施 302 条，通过政务服务大厅政务公开专区公开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性文件 31 件，专栏公开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复文 67 件。不断提高政策性文件解读发布的质量和效率，运用图表图解、H5 等方式解读政府工作报告、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等重大政策 12 项，增强政策的可读性、实效性。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环节工作，规范制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等文本，全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上年度结转申请 1 件，全部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申请人要求的形式回复并提供相关政府信息，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或被群众投诉举报的情况。

（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市政府文件信息公开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将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嵌入发文流程，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了“规范性文件”专栏，及时准确公开我市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并标注文件有效性等信息。2022 年我市制发规范性文件 1 件，废止 1 件，宣布失效 4 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20 件。

（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为更好发挥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发布、公共服务、互动交流作用，南官市不断优化栏目设置和功能设计，健全完善运行管理机制，各级各部门认真履行内容保障职责，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行安全、平稳、高效。同时，我市打造了一批优质精品政务新媒体账号，搭建起“整体协同、响应迅速”的新媒体矩阵，全面提升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五）强化监督保障。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联动机制，严格落实《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河北省政务

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办法》《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等要求，加强对各级各部门的业务指导。采取定期全面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政务新媒体账号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充分激发各单位提高政务公开水平的内生动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45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6376		
行政强制	73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351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5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南官市各级各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

的工作，但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部分单位政务公开机构的工作人员变动频繁，导致业务能力参差不齐。**二是**政务新媒体传播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公开渠道多样性与便利性还不够平衡，群众获得信息的精准性、时效性有待加强。

下一步，我市将在巩固现有工作成果基础上，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对**标国家和省、邢台市有关工作要求，定期开展业务学习培训，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素质和业务水平。**二是**鼓励集中力量做优做强政务新媒体主账号，强化内容保障，增强传播效果。**三是**进一步梳理主动公开事项清单，优化公开平台建设，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工作实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2年南官市未收取信息处理费。